

本國銀行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十】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98 年

內 容
<p>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p> <p>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和利率出現變動而對本行形成的暴險度。本行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於與客戶間的交易。因此，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目標是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在風險和報酬間取得最佳的平衡。</p>
<p>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p> <p>臺灣市場風險部遵循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之指導原則，制定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符合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監管規範。業務部門則在已核准之政策下提議其所需之市場風險額度。</p> <p>臺灣市場風險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年度審核，並呈報至由董事會授權之風險委員會批核。若該政策、程序和限額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則須由董事會核准。</p> <p>臺灣市場風險部在授權範圍內按各類限額監控風險。相關市場風險管理結果則至少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報告，風險委員會則直接向執行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p> <p>台灣市場風險管理係在台灣本地進行，並有來自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關於渣打集團相關資訊，請參考渣打集團網站上 2009 年年報。</p>
<p>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p> <p>市場風險部所作風險監控報告範圍，涵蓋交易簿與銀行簿之部位，大部分為連結利率及外匯之相關金融產品，權益證券與商品產品尚未在渣打台灣進行交易。</p> <p>本行用風險值(VaR)衡量市場之利率、價格、和波動率朝不利本行部位移動時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是市場風險之計量方式，它運用歷史資料來估算在一定時間內和一定信賴水準下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對不同之交易單位和商品在一特定期間內提供一致性之衡量方式，它亦可針對每日之交易利潤或損失而設定。</p> <p>風險值無法計算信賴水準以外之損失，因此無法提供非預期損失之金額。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它考量了歷史和未來之情境。本行對交易簿和非交易簿採取一致性之壓力測試。</p>
<p>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p>

內 容
<p>市場風險依市場風險控管標準程序而抵減，因市場風險是以全行資產組合經適當計算，衡量，揭露和控管。</p> <p>所有用於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是有適當的產品計劃書並經過核准。</p> <p>任何事業單位所使用的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陳述於該單位的市場風險限額。</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選擇權部位則採用敏感性分析法